

苗栗縣政府 115 年第 13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4 日上午 8 時

地點：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

主席：縣長鍾東錦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副 縣 長	邱俐俐	副 縣 長	賴香伶	秘 書 長	陳斌山
副 秘 書 長	許滿顯	機 要 秘 書	林茂山	民 政 處 長	巫恒昭
財 政 處 長	郭春美	水 利 處 長	楊明鏡	交 工 處 長	古明弘
教 育 處 長	葉芯慧	社 會 處 長	張國棟	勞 青 處 長	王浩中
農 業 處 長	陳樹義	地 政 處 長	梁煜誠	工 商 處 長	詹彩蘋
原 民 處 長	盧曉玲	行 政 處 長	許淑娥	主 計 處 長	顏香儒
人 事 處 長	張翠芬	數 研 處 長	黃智群	長 照 處 長	莊素玲
政 風 處 長	吳吉平代	警 察 局 長	李忠萍	消 防 局 長	匡夢麟
稅 務 局 長	蔡佳慧	文 觀 局 長	林彥甫	環 保 局 長	沈鳳臺
衛 生 局 長	楊文志	肉 品 市 場 總 經 理	林澄清	工 商 策 進 會 總 幹 事	陳怡樺
縣 長 室 秘 書	林美娥	縣 長 室 秘 書	黃騰達		
苗 栗 市 長	杜英嘉代	公 館 鄉 長	張君仰代	頭 屋 鄉 長	徐鑫榮
銅 鑼 鄉 長	賴文良代	三 義 鄉 長	呂明忠	西 湖 鄉 長	高阿賜
文 檔 科 科 長	黃銘福	新 聞 科 科 長	莊芝茜		

司儀/紀錄 趙品甄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報告本府 115 年 4 月 7 日縣務會議紀錄。

二、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：

(一)鑑於外縣市蛋雞場近期發生禽流感事件，為防堵疫情跨縣市傳播，請農業處及所屬即刻加強縣內養禽場及候鳥棲地之環境監測，並同步啟動防疫消毒車巡迴清消；另外，也應確實宣導業者強化禽舍防鳥設施，並要求農戶如遇禽隻異常死亡或產蛋率下降應主動通報，以確保本縣養禽產業安全及蛋品供應穩定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請農業處向養雞協會宣導死亡雞隻正確化製處理途徑。

2. 解除列管。

(二)全球資安報告均顯示網路社交工程攻擊已成為駭客入侵的首要手段，且隨著 AI 技術的發展，更衍生各種全新的攻擊模式。為提升本府資安韌性並配合數發部 4 月至 9 月辦理之「網路攻防演練」，請數研處加強宣導同仁，提升資安意識並協助各單位資訊系統的防護管理工作；各局處應將資安納入日常管理，切勿因個人疏忽成為整體資安防線之破口。

主席裁示：解除列管。

(三)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：

1. 針對實驗中學設立問題，請教育處著手辦理先期規劃並進行可行性評估，以明確數據說服中央支持、協助解決設校問題。

主席裁示：2 個月後提報新進度。

2. 鑑於本縣營建廢棄物尚無合法處理去處，請各鄉鎮市公所研議提供 2 至 3 處空間，作為營建廢棄物分類之用，並請環保局、水利處、地政處等相關單位積極研議具體方案，協助本縣小型裝潢、土木包工業者有合規、合法處理場。

主席裁示：2 個月後提報新進度。

3. 台 61 線房裡交流道是苑裡及海線鄉親多年期盼的交通建設，亦攸關苗栗與台中海線整體交通路網。本案既已獲公路局有條件通過，請交工處依交通部退回意

見，立即完成計畫補正並再送審，切勿延宕；同時積極與台中市政府、立委及在地民代共同向交通部說明地方需求，爭取中央儘速核定，以改善南來北往交通不便，建構更完善的交通網。

主席裁示：解除列管。

三、數研處報告：提報本府縣務會議列管「重大建設計畫」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案號 8 都市土地活化策略-公設解編計畫：解除列管，另列管地政處重劃之進度。
2. 餘准予備查。

四、數研處報告：本府 115 年第 1 季各項為民服務業務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行政處報告：提報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 115 年 3 月份新聞發稿及見報則數統計表 1 份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行政處報告：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序號 68 國有地山林變垃圾場！銅鑼雙峰山下驚見 10 噸廢棄物：

主席裁示：請勞青處邀集裝潢工會、泥水工會及職業總工會等相關團體，並協調水利處及環保局派員與會，針對事業廢棄物之分類、清運及最終處置方式進行說明與輔導，以協助業者依法妥善處理。

2. 序號 69 通霄社區土石流沖毀民宅，廢棄物警追查違規開發案場：

主席裁示：請農業處會同相關單位前往會勘，並要求行為人儘速將土石載運清除或覆蓋，避免日後降雨再度釀災。

3. 餘准予備查。

貳、討論提案：

一、水利處：修正「苗栗縣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及資源堆

置處理場設置管理自治條例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財政處：為修正「苗栗縣縣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意見交換。

肆、主席裁示：

一、近日由秘書長召開「苗栗願景重大計畫」專案列管會議中，針對施工中案件進行檢討，目前進度已達70%以上、接近完工之案件共計有15件。請各業管單位加強進度控管，積極排除執行困難，全力衝刺完成計畫最後一哩路，以提升施政績效，讓鄉親有感。

二、近期連日降雨且氣溫變化大，使登革熱疫情風險攀升。請衛生局督導轄內各級醫療院所提高警覺，落實疑似個案之通報機制，確保疫情能早期發現並及時處置；同時，請環保局確實執行側溝清疏等防治作為，並引導民眾積極落實家戶內外環境之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工作，以徹底清除病媒蚊孳生源，守護縣民免於登革熱威脅。

三、根據115年統計通報《綠城市—苗栗縣綠能交通概況》指出，本縣電動車輛登記數近五年成長157%，顯示本縣電動運具使用情形逐年擴大，在推動低碳運輸政策已逐步展現成效。請交工處、環保局持續精進綠能交通推動策略，擴充充電設施布建，並優化相關補助及配套措施，以加速電動車普及，營造友善綠能交通環境。

四、針對4月4日嚴重豪雨致淹水受災區域，本府已強化水資源疏洪、分流、引水等政策。為能廣納各地方意見，請水利處(並由民政處協助)通報各鄉鎮市公所轉知這次有受影響的村里，由村里長和公所共同商討治水需求與研擬解決方案後，將相關資料提送水利處，視需要採取後續相應作為，以讓鄉親未來都能免受淹水之苦。另請環保局邀集18鄉鎮市公所清潔隊長，並由賴副縣長協助前往臺北市府溝渠清理隊觀摩清疏作業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9時10分。